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忠旺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Zhongwang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333)

澄清公告

中國忠旺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注意到華爾街日報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五日在其網站刊發的一篇文章（「該文章」）。該文章涉及與Perfectus Aluminum Inc.（「Perfectus」）相關的一項在美國已遞交的政府法庭訴請（「該訴請」），Perfectus被該訴請指控為本公司董事長（「董事長」）控制和實際擁有的公司。

本公司已分別於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二日、二零一五年九月十日以及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二日的澄清公告（「澄清公告」）中澄清了若干相關指控。

經審閱該文章並諮詢董事長，本公司茲此再次確認澄清公告內容的準確性。特別地，董事長確認其並不控制Perfectus，亦非Perfectus的實益擁有人。

經作出在相關情況下有關本公司的合理查詢後，董事會確認並無知悉任何必須公佈以避免本公司證券出現虛假市場之任何資料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IVA 部須予披露的任何內幕消息。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忠旺控股有限公司
聯席公司秘書
崔維擘

香港，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劉忠田先生、路長青先生及勾喜輝先生

非執行董事

陳岩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振華先生、文獻軍先生、史克通先生及盧華基先生

* 僅供識別